

奥特佳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暨公司股票继续停牌 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奥特佳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奥特佳”）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股票于 2015 年 5 月 25 日开市起停牌，现将公司停牌期间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关于前期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公司股票于 2015 年 5 月 25 日开市起停牌，拟以现金收购 AITS L.P. 持有 AIR INTERNATIONAL THERMAL (LUXEMBOURG) S.À R.L.、AIR INTERNATIONAL THERMAL (BELGIUM) NV 和 AITS USINC. 100% 股权（以下简称收购“空调国际”），2015 年 9 月 10 日，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及《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公司拟通过非公开发行 A 股的方式募集资金收购上述股权事宜并披露，但收购上述股权交易不以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为前提条件。2015 年 10 月 9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完成 AITS US Inc.、Air International Thermal (Luxembourg) S.à r.l. 与 Air International Thermal (Belgium) 股权交割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5 年 9 月 12 日、2015 年 10 月 9 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根据监管部门的最新规定，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23 日披露了关于《公司收购 AITS US Inc.、Air International Thermal (Luxembourg) S.à r.l. 与 Air International Thermal (Belgium) 股权报告书》及相

关中介机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5年12月23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关于本次本重大资产重组的情况

1、关于收购湖北神电汽车电机有限公司的事项

2015年9月28日公司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继续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拟收购湖北神电汽车电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神电汽车”）100%股权。2015年10月12日、2015年10月19日、2015年10月28日、2015年11月7日、2015年11月14日、2015年11月21日、2015年11月28日、2015年12月5日、2015年12月12日、2015年12月19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的公告》。2015年11月2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延期复牌的公告》。

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聘请的中介机构已完成对神电汽车尽职调查、预审计和预评估等相关工作，但本公司与交易对方未能就交易方案及其相关的交易细节达成一致意见，公司认为收购神电汽车100%股权事项目前尚不具备实施条件。

2、关于收购牡丹江富通汽车空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事项

2015年12月19日公司在《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的公告》中披露了拟收购牡丹江富通汽车空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富通空调”）100%股权。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聘请相关中介机构已完成对标的公司进行尽职调查、预审计和预评估工作，并于2015年12月24日与标的公司的全体股东签署了关于收购富通空调100%股权的相关正式协议。

2015年12月24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奥特佳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预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同意公司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收购富通空调100%股权，并履行了信息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5年12月26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最新发布的《〈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实施过渡期后的后续监管安排》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直通车业务指引（2015年修订）〉（深证上〔2015〕231号）》文件的通知，将许可类重组预案披露一并纳入直通车披露范围，并实施相同的事后审核机制安排，公司在直通披露报告书后深圳证券交易所需对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文件进行事后审核。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披露后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预计停牌时间为自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披露之日起不超过10个交易日。

本次重组尚需取得国资部门批复、公司股东大会审核并报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交易能否取得上述核准以及最终取得核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奥特佳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二十五日